

营口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营信办发〔2020〕12号

关于印发《营口市“信易管”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园区，各有关部门：

为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鼓励探索创新信用场景应用，营造褒奖诚信的社会氛围，丰富“营口有礼”主题教育活动内涵，使诚信主体获得更多便利优质服务，根据国家关于开展“信易+”守信激励工作的部署要求，现将《营口市“信易管”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营口市“信易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地头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加快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根据国家和省、市关于珉“信易+”守信激励工程的部署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海关类企业

一、一般认证企业适用下列管理措施：

（一）进出口货物平均查验率在一般信用企业平均查验率的50%以下（平均查验率是指全国平均查验率）；

（二）优先办理进出口货物通关手续；

（三）海关收取的担保金额可以低于其可能承担的税款总额或者海关总署规定的金额（总署将于近期下发相关实施细则）；

（四）海关总署规定的其他管理措施。

二、高级认证企业除适用一般认证企业管理措施外，还适用下列管理措施：

（一）进出口货物平均查验率在一般信用企业平均查验率的20%以下；（平均查验率是指全国平均查验率）

（二）可以向海关申请免除担保（总署将于近期下发相关实施细则）；

（三）减少对企业稽查、核查频次（建议除有情报或有明确风险指向需稽核查外，对高级认证企业一般情况下不予稽核查，稽核查尽可能采取联网核查或递交书面报告的方式，减少下场稽核查。具体的稽核查比例按企业信用等级确定，实行阶梯式、差别化管理）；

（四）可以在出口货物运抵海关监管区之前向海关申报；

（五）海关为企业设立协调员（依据企业协调员相关管理制

度，各隶属关办设立协调员，相关职能部门设立联络员)；

(六) AEO 互认国家或者地区海关通关便利措施(依据互认安排，落实互认国家和地区的 AEO 企业相关优惠便利措施)；

(七) 国家有关部门实施的守信联合激励措施；

(八) 因不可抗力中断国际贸易恢复后优先通关；

(九) 海关总署规定的其他管理措施。

三、失信企业适用下列管理措施：

(一) 进出口货物平均查验率在 80%以上(平均查验率是指全国平均查验率)；

(二) 不予免除查验没有问题企业的吊装、移位、仓储等费用；

(三) 不适用汇总征税制度；

(四) 除特殊情形外，不适用存样留像放行措施；

(五) 经营加工贸易业务的，全额提供担保；

(六) 提高对企业稽查、核查频次；

(七) 国家有关部门实施的失信联合惩戒措施；

(八) 海关总署规定的其他管理措施。

税务类企业

税务机关按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原则，对不同信用级别的纳税人实施分类服务和管理。

一、对纳税信用评价为 A 级的纳税人，税务机关予以下列激励措施：

(一) 主动向社会公告年度 A 级纳税人名单；

(二) 一般纳税人可单次领取 3 个月的增值税发票用量，需要调整增值税发票用量时即时办理；

(三) 普通发票按需领用;

(四) 连续 3 年被评为 A 级信用级别 (简称 3 连 A) 的纳税人, 除享受以上措施外, 还可以由税务机关提供绿色通道或专门人员帮助办理涉税事项;

(五) 税务机关与相关部门实施的联合激励措施, 以及结合当地实际情况采取的其他激励措施。

二、对纳税信用评价为 B 级的纳税人, 税务机关实施正常管理, 适时进行税收政策和管理规定的辅导, 并视信用评价状态变化趋势选择性地提供本办法第二十九条的激励措施。

三、对纳税信用评价为 C 级的纳税人, 税务机关应依法从严管理, 并视信用评价状态变化趋势选择性地采取本办法第三十二条的管理措施。

四、对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税务机关应采取以下措施:

(一) 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公开 D 级纳税人及其直接责任人员名单, 对直接责任人员注册登记或者负责经营的其他纳税人纳税信用直接判为 D 级;

(二) 增值税专用发票领用按辅导期一般纳税人政策办理, 普通发票的领用实行交 (验) 旧供新、严格限量供应;

(三) 加强出口退税审核;

(四) 加强纳税评估, 严格审核其报送的各种资料;

(五) 列入重点监控对象, 提高监督检查频次, 发现税收违法违纪行为的, 不得适用规定处罚幅度内的最低标准;

(六) 将纳税信用评价结果通报相关部门, 建议在经营、投融资、取得政府供应土地、进出口、出入境、注册新公司、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获得荣誉、安全许可、生产许可、从业任职资格、资质审核等方面予以限制或禁止;

(七) D 级评价保留 2 年, 第三年纳税信用不得评价为 A 级;

(八) 税务机关与相关部门实施的联合惩戒措施, 以及结合实际情况依法采取的其他严格管理措施。